# 关于《关于通州区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细则》的起草情况说明

为推进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，根据《关于加快推进北京城市副中心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》（通政发【2024】8号）的文件精神，由通州区农业农村局牵头编制了《关于通州区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细则》）, 并向各镇街及相关单位征求意见，修改后呈分管区领导审核，形成此稿，现将起草情况汇报如下。

一、起草背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中央种业振兴总体安排及市委、市政府战略部署，立足通州区现代种业、种植业发展基础，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为目标，以加快农业产业链集聚发展为重点任务，以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落脚点，着力强链延链补链、创新创优树品牌，集中打造一批在现代种业、种植业领域中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的链主企业，着力构建大中小企业梯度发展新格局，扶持培育一批成长性好。发展潜力大的中小企业，加快推进全区农业产业化建设。

二、起草依据

1、《农业农村部关于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》（农发〔2024〕1号）

2、《关于加快推进北京城市副中心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》（通政发【2024】8号）

3、《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认定和运行监测管理办法》（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第1号）

4、《北京市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认定和动态监测管理办法》（京政农函〔2019〕2号）

5、《北京市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中关村建设的十条措施》（京政办发〔2022〕10号）

6、《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》（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2号）

7、《关于积极稳妥推进高效设施农业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（京政农发﹝2021﹞93号）

8、《北京市高效设施农业项目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京政农发〔2022〕39号）

三、起草过程

一是深入学习研究近年来国家、北京市有关支持现代种业、种植业等农业产业发展方面的重要政策文件和有关要求，力求在《实施细则》中将相关政策要求落实到位。

二是深入开展企业调研、专家座谈会，听取代表性种业企业以及专家院士的意见建议，深入研判当前形势，客观分析存在的问题，找准促进现代种业发展的发力点。

三是广泛征求和吸纳了市级直属部门、区级和镇级相关部门意见,经过反复修改完善后,形成了《关于通州区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细则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细则共八章二十条，包括总则、申报主体、支持强链延链补链、鼓励招大引强、积极培优育强、优化产业生态、资金申报等内容，主要内容包括三个要点。

第一个方面为申报主体。主要包括：明确申报主体适用范围和农业链主企业认定标准。

第二个方面为重点支持方向。主要包括：一是支持强链延链补链，壮大链主企业、培育中小企业成长、全产业链扶持；二是鼓励招大引强，引优聚链强链促发展、促进优质资源集聚发展；三是积极培优育强，激励企业创优发展、支持高效设施农业、加强新品种研发创新、支持特色品牌建设；四是优化产业生态，鼓励土地流转、支持优惠租赁办公用房、支持企业参展办展。

第三个方面为资金申报与管理的保障机制。主要包括：申报流程、申报要求、资金管理。